

<公告>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及本府因應 COVID-19 防疫政策，本會客語教育中心各班隊自 110 年 9 月 16 日起有條件開放

主旨：有關本會 110 年度「補助客家歌謠班辦理客家歌謠及客語研習課程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歌謠班隊）及「補助本市市民或設籍本市客家團體辦理客家文化語言相關研習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技藝類班隊）自 110 年 9 月 16 日起有條件開放一案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及本府防疫政策，本會補助之教育中心歌謠班、舞蹈班及無法戴口罩上課之類別--如吹管類樂器吹奏等實體課程，9 月 16 日後仍暫不開放，其他技藝類班隊依下列具結書內容規範有條件開放，後續視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。
- 二、110 年 9 月 16 日起得進行實體課程之技藝類班隊請配合辦理相關防疫規範，並填具本會「有條件開放補助計畫研習課程具結書」（如附件），於 110 年 9 月 24 日前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提供電子檔回傳本會。實體課程每堂課人數至少 10 人，至多為各上課場地最高可容留人數。因場地無法上課需變更場地者，請另覓場地，並需函文本會備查，敘明符合新場地容留人數之規定。
- 三、其他補助計畫課程相關規定如下：

- (一) 尚無法開放及無法戴口罩課程請改採線上方式或得中止補助計畫，已
完成課程可自 10 月 1 日起檢具資料申請核銷。
- (二) 持續開放線上課程至 11 月 30 日止（須提出簽認同意書）。
- (三) 開放補課，補課上限 16 小時，核銷金額以本會補助為上限。惟基於安
全降低流動風險及考量學員精神體力及避免消耗預算之質疑，實體課
程僅能於原課堂時間加長，至多 3 小時。以上課程若有變動，請依計
畫提報本會辦理變更。
- (四) 線上課程起迄日：5/12~11/30，實體課程起迄日：1/1~5/11、9/16
（目前僅限技藝類班隊）~11/30，非經本會同意開放實體上課及線上
上課期間之課程時數無法申請補助。
- (五) 各班隊實體課程請配合所使用場地開放日期及相關防疫措施辦理。

四、本會訪視輔導及成果發表觀摩本年度暫停辦理，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活動
改以參與教育中心成果發表或義民嘉年華線上活動取代，客家義民嘉年
華依本會挑擔奉飯參與計畫執行，並以各活動通知為準。